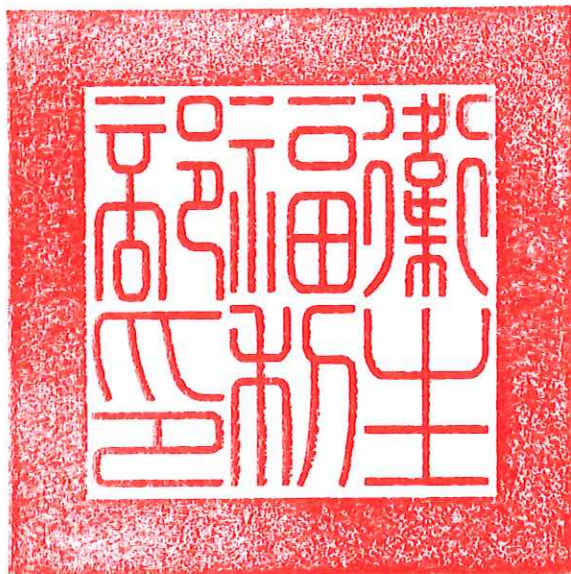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國字第1060700490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部自106年1月16日至106年12月31日期間，委託台灣家庭醫學教育研究學會辦理「醫事機構戒菸服務專案管理與實地查核計畫」之戒菸服務合約醫事機構實地訪查、專業審查及申復相關工作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戒菸服務補助獎勵辦法第7條。
- 二、行政程序法第16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委託期間：自106年1月16日至106年12月31日止。
- 二、委託事項：辦理戒菸服務合約醫事機構實地訪查、專業審查及申復作業等相關工作。
- 三、委託執行單位：台灣家庭醫學教育研究學會。
- 四、對本公告如有疑義，請電洽台灣家庭醫學教育研究學會戒菸治療管理中心，電話：02-23510120，地址：(10050)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2號6樓之3。

部長陳時中 出國

政務次長 何啓功 代行